

苏州市吴中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吴应急〔2024〕143号

关于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公告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全区共有1家企业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不在有效期内且未办理延期手续，2家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虽未届满但已不再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安监总局令第55号）相关规定，注销相关企业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附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注销企业名单

苏州市吴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12月2日



苏州市吴中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2日印发

附件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注销明细

序号	单位名称	发证机关	有效期终止日	证书编号	许可经营范围
1	苏州市亮源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10月17日	苏(苏)危化经字(吴中)00174	经营许可范围:一般危化品:N,N-二甲基甲酰胺、苯乙烯[稳定的]、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乙酸乙烯酯[稳定的]、乙酸正丁酯、乙酸乙酯、乙醇[无水]、甲醇、2-丙醇;易制毒化学品:甲苯、丙酮*** (以上所有品种均不得储存,经营品种涉及其它行政许可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2	苏州嘉盛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5年10月9日	苏(苏)危化经字(吴中)00009	经营许可范围:一般危化品:乙炔、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 (以上所有品种均不得储存,经营品种涉及其它行政许可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3	苏州市乾富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12月29日	苏(苏)危化经字(吴中)00380	经营许可范围:一般危化品:正己烷、四氢呋喃、石油醚、正庚烷、吡啶、苯、甲醇、乙醇[无水]、2-丙醇、乙酸乙酯、乙酸正丁酯、乙腈、1,2-二甲苯、正丁醇、乙二醇乙醚、2,4-戊二酮、N,N-二甲基甲酰胺、松节油、2,4,6-三硝基苯酚铵[含水≥10%]、2,4,6-三硝基苯酚银[含水≥30%]、连二亚硫酸钠、硝酸铵[含可燃物≤0.2%]、过二硫酸铵、过二硫酸钾、硝酸铜、硝酸铝、亚硝酸钠、氯化钡、苯酚、硫酸汞、氟化铵、二氯甲烷、四氯化碳、2-丁氧基乙醇、三氯乙烯、四氯乙烯、1,4-苯二酚、丙烯酰胺、苯胺、硫脲、乙酸铅、酒石酸锶钾、铬酸溶液、甲酸、正磷酸、三氯化铁、乙酸[含量>80%]、丙烯酸[稳定的]、氢氧化钠、氢氧化钾、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氢氧化钾溶液[含量≥30%]、氨溶液[含氨>10%]、2-氨基乙醇、氟化氢铵、甲醛溶液、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氯化铜、氯化锌、氯化锌溶液、汞、异辛烷、2-丙醇、1-丙醇、亚硫酸氢钠、丙烯酰胺、三氯化铝[无水]、丙烯酰胺*** (以上所有品种均不得储存,经营品种涉及其它行政许可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